

沐川县实验初级中学食堂食品原辅材料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SCYSZC (2025) 43号)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乐山市, 沐川县

一、招标条件

本沐川县实验初级中学食堂食品原辅材料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275万元, 招标人为沐川县实验初级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预算金额: 275.00万元, 共分为3个包(其中包1: 肉类160.00万, 包2: 蔬菜类64.00万, 包3: 粮油调味品类51.00万)。最终以实际采购数量据实结算。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包1: 肉类; (002)包2: 蔬菜类; (003)包3: 粮油调味品类;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包1: 肉类)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一般资格要求(包1、包2、包3共用):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固定的食材生产基地或经营场所, 具有相应的供货能力和必备的供货条件, 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及售后服务能力, 能为本项目提供完善的供货服务;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无以下不良记录: 被市场监管、农业农村、综合执法等行业主管部门查实有生产、销售伪劣、过期、变质等不合格食品及原辅材料的行为; 在类似项目中出现违约、断供现象; 在相关部门列有不诚信记录;
-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包1：肉类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提供产品生产商的有效的《生猪定点屠宰证》及《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供应商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002包2：蔬菜类)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一般资格要求（包1、包2、包3共用）：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固定的食材生产基地或经营场所，具有相应的供货能力和必备的供货条件，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及售后服务能力，能为本项目提供完善的供货服务；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以下不良记录：被市场监管、农业农村、综合执法等行业主管部门查实有生产、销售伪劣、过期、变质等不合格食品及原辅材料的行为；在类似项目中出现违约、断供现象；在相关部门列有不诚信记录；
-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包2：蔬菜类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无。；

(003包3：粮油调味品类)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一般资格要求（包1、包2、包3共用）：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固定的食材生产基地或经营场所，具有相应的供货能力和必备的供货条件，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及售后服务能力，能为本项目提供完善的供货服务；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以下不良记录：被市场监管、农业农村、综合执法等行业主管部门查实有生产、销售伪劣、过期、变质等不合格食品及原辅材料的行为；在类似项目中出现违约、断供现象；在相关部门列有不诚信记录；
-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包3：粮油调味品类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年07月15日 09时00分到2025年07月21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或邮箱获取，磋商文件获取费用：500.00元/份【同一供应商参加多包的投标，需按包分别缴纳报名费】，磋商文件发出后费用不予退还，供应商磋商资格不得进行转让。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5日 10时00分

递交方式：四川昀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地址：乐山市市中区嘉兴路678号二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5日 10时00分

开标地点：四川昀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地址：乐山市市中区嘉兴路678号二楼）

七、其他

1. 现场获取：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报名时须提交加盖供应商公章的介绍信(介绍信中文字内容应当至少含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经办人名字及事宜、联系电话、收件邮箱等内容)和加盖供应商公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
2. 邮箱获取：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报名时须提交加盖供应商公章的介绍信(介绍信中文字内容应当至少含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经办人名字及事宜、联系电话、收件邮箱等内容)和加盖供应商公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邮箱报名发送报名资料时需附加报名费支付凭证。前述资料扫描发送至QQ邮箱：3106582681@qq.com（报名资料递交时间以本邮箱收到报名邮件时间为准），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确认报名资料无误后，将在收到报名邮件一个工作日内按

《介绍信》中载明的电子邮箱地址发出采购文件，若超过一个工作日仍未收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请及时联系代理机构，否则视为已收到采购文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沐川县实验初级中学。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沐川县实验初级中学

地 址：沐川县沐溪镇沐源路312号

联 系 人：王老师

电 话：1734176161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昀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乐山市市中区嘉兴路678号

联 系 人：郭老师

电 话：0833-2408676

电子邮件：310658268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郭老师（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注:缴纳报名时请备注公司简称+项目简称+包号, 报名介绍信及缴纳凭证发送到邮箱(3106582681@qq.com)获取招标文件。

